

香港交易及結算所有限公司及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對本公佈的內容概不負責，對其準確性或完整性亦不發表任何聲明，並明確表示，概不對因本公佈全部或任何部份內容而產生或因倚賴該等內容而引致的任何損失承擔任何責任。

PW MEDTECH GROUP LIMITED

普华和顺集团公司

(於開曼群島註冊成立的有限公司)

(股份代號：01358)

盈利通告

董事會謹此通知本公司股東及潛在投資者，根據對本集團未經審核管理賬目及其他當前可獲得的資料作出之初步審查，本集團預期本集團截至二零一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之未經審核經調整淨溢利與截至二零一三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之未經審核經調整淨溢利約人民幣140.7百萬元相比增加超過45%。

本公司股東及潛在投資者於買賣本公司股份時務請審慎行事。

本公佈乃普华和顺集团公司(「本公司」，連同其附屬公司統稱「本集團」)根據證券及期貨條例(香港法例第571章)第XIVA部(有關披露內幕消息)及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證券上市規則第13.09(2)(a)條而作出。

本公司董事會(「董事會」)謹此知會本公司股東(「股東」)及潛在投資者，根據對本集團未經審核管理賬目及其他當前可獲得的資料作出之初步審查，本集團預期本集團截至二零一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二零一四財年」)之未經審核經調整淨溢利(即剔除非經營性及一次性項目(預期主要包括以股份為基礎的薪酬開支及併購成本))與截至二零一三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之未經審核經調整淨溢利約人民幣140.7百萬元(即自年內溢利剔除非經營性及一次性項目(包括以股份為基礎的薪酬開支及上市費用))相比增加超過45%。董事會注意到在充滿挑戰的經濟環境下，醫療器械市場增長較預期有所放緩，但仍對本集團業務之長期增長充滿信心。董事會亦已考慮來自北京天新福醫療器材有限公司(於二零一四年八月初成為本公司之全資附屬公司)之可再生醫療生物材料業務的未經審核經調整淨溢利。

本公司正在完成本集團二零一四財年之經審核綜合末期業績，本公佈所載資料僅為董事會之初步評估，並未經本公司之核數師審閱或審核，且在經進一步內部審閱後可能會出現調整。此外，本公佈所載資料並未以經本公司之核數師或審核委員會審閱之數據或資料為基礎。本集團完成的經審核綜合末期業績及其他相關詳情將於適當時候公佈之二零一四年度末期業績公告及年度報告中予以披露。

本公司股東及潛在投資者於買賣本公司股份時務請審慎行事。

承董事會命
普华和顺集团公司
主席
林君山

香港，二零一四年十二月二日

於本公佈日期，董事會由一名執行董事姜黎威先生；三名非執行董事林君山先生、張月娥女士及馮岱先生；及三名獨立非執行董事張興棟先生、陳庚先生及王小剛先生組成。